

上海法治报

Shanghai Law Journal

传递法治力量

总第 6844 期 2022 年 9 月 2 日 星期五 农历八月初七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31-0011 邮发代号:3-30 今日十六版 新闻热线:64179999 网站:www.shfzb.com.cn



上海法治报微信
扫一扫,或搜微信号
“shfzb34160932”

微博http://weibo.com/shfazhibao

2022世界人工智能大会开幕 李强出席,金壮龙龚正致辞

建更具国际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上海高地”

本报讯 2022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昨天上午在上海世博中心开幕。上海市委书记李强出席开幕式。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书记金壮龙通过视频致辞。上海市委副书记、市长龚正在开幕式上致辞。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卓庆、市政协主席董云虎出席。

开幕式前,市领导和国家相关部委领导来到 2022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展馆,参观元宇宙核心展和中信集团、华为公司等展区,察看人工智能特别是元宇宙领域的最新创新成果和应用场景展示,同企业负责人和技术研发团队进行交流。

开幕式上,金壮龙在致辞时表示,近年来,我国人工智能加速发展,已形成完整的产业体系。人工智能日益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成为推动科技跨越发展、产业优

- 人工智能成为推动科技跨越发展、产业优化升级、生产力整体跃升的重要驱动力
- 人工智能大会已成为促进智能产业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
- 充分发挥人工智能赋能百业的“头雁效应”、拉动发展的“乘数效应”

化升级、生产力整体跃升的重要驱动力量。上海是我国人工智能创新发展的高地。人工智能大会已成为促进智能产业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工业和信息化部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技术突破和应用拓展为主攻方向,加强研发攻关、夯实智能设施、拓展应用场景、优化产业生态,促进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实现高质量发展。

龚正在致辞时说,上海正在认真贯彻习近平主席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必须更加充分发挥人工智能赋能百业的“头雁效应”、拉动发展的“乘数效应”。我们将以城市数字化转型为牵引,加快布局新赛道、培育新动能,进一步激活创新引领的策源力、打造应

用示范的标杆地、培育开放融通的生态圈、展开数字治理的新探索,全力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建设更具国际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上海高地”。

开幕式线上线下相结合,以视频连线、成果发布等形式进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执行干事邹刺勇以及国际著名行业机构和科学家代表分别致辞。开幕式上发布了“智赋百景”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2022 卓越人工智能引领者奖评选结果以及元宇宙重大场景。

中国工程院副院长钟志华,中国科协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束为,上海市领导吴清、朱芝松、张为、肖贵玉、钱锋出席开幕式。

国家有关部委、中央企业、高校和上海市相关部门、区负责同志参加开幕式。来自海内外人工智能领域的知名专家学者、企业家、投资家等现场参会或通过云会场参会。

长三角城管执法“首违不罚”统一清单发布

首支跨区域联合执法队成立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张江长三角科技城位于上海西南部枫泾镇与浙江东北部平湖市的交界处,是国内第一个跨省市、一体化发展的实践区。日前,平湖市—金山区联合行政执法队在此揭牌成立,标志着长三角第一支跨区域联合执法队正式开始实体化运行,是跨区域执法协作的又一个创新典范。沪苏浙三地城管部门当天联合发布了长三角城管执法“首违不罚”清单,记者获悉,这也是全国城管执法部门首份跨区域“首违不罚”统一清单。

记者获悉,过去两年,沪苏浙皖一市三省城管部门就加快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协作,从政策层面上分别签署了《长三角苏浙皖毗邻区域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共同管辖协作框架协议(2021—2023)》、《毗邻区域共同管辖执法协议》,发布了三年行动计划及首批协作事项清单,并就跨区域偷运建筑垃圾、露天焚烧、乱散发张贴小广告及无序占道设摊等违法行为开展联合执法整治。

近两年来,省际毗邻区域城管执法部门在执法领域、执法区域、执法事项、执法案件等多维度合作方面提升显著。2021 年全年,毗邻区域城管执法部门联合开展执法检查、执法行动 56 次,出动执法人员 526 人,查处各类执法案件 78 件,此外,各级城管执法部门还多次就进博会、花博会、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等国际国内重大活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着力打造长三角跨区域执法协作新样板。

当天下午,沪苏浙三地城管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联合制定发布长三角城管执法“首违不罚”清单,该清单首批内容涉及生活垃圾、占道经营、未按规定占用城市道路等 19 项内容。

根据要求,长三角毗邻区域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在日常巡查、检查、执法活动中,初步认定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属于初次违法、危害后果轻微、当场或在责令改正期限内完成改正、在《首次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第一批)》清单内以及其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不予行政处罚情形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轻微违法违规行为,应当告知当事人存在的违法行为并对其教育引导,当事人当场改正或自愿签署承诺书承诺及时改正,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开学啦
『公安机甲』亮相防范课堂

9 月 1 日上午,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会同杨浦区消防救援支队、新江湾城街道来到复旦大学第二附属学校,从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交通安全、消防安全三个方面,为全体师生们带来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开学第一课”。

上图:课堂上民警与科普老师一起用实验演示干冰遇水的剧烈反应

下图:学生现场回答民警关于交通安全方面的问题

见习记者 沈媛
摄影报道

■ 详见 A2